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黃郁婷
電話：03-3322101 #7467
傳真：03-3361044
電子信箱：10048991@ms.tyc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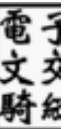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100880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5100E_111008807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「111年交通安全月全民徵件活動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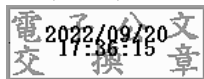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9月16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10089248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
- 二、111年交通安全月影音徵件活動「偶想和你一起跳」已於111年9月7日上線，相關資訊可至111年交通安全月網站(<https://roadsafety2022.com/111motcdc/>)或Instagram活動帳號：111motcdc(<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111motcdc/>)參閱。
- 三、另111年交通安全月宣導影片(行人篇及駕駛篇)，已於111年9月1日上架至111年交通安全月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roadsafety2022.com/#1-about>)，請貴校適時結合交通安全月活動響應，透過所轄電視牆、多媒體數位、



電子看板、官網、社群媒體(FB、LINE、IG)及道安宣導課程等通路加強宣導，協助播放至112年交通安全月當月止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